

清城审批环表〔2025〕5号

关于《广东科贸职业学院动物疾病数字化诊疗教学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你单位报批的《广东科贸职业学院动物疾病数字化诊疗教学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广东科贸职业学院动物疾病数字化诊疗教学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等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中宿路36号（广东科贸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工程3-1号教学实训楼），中心地理坐标为：E113° 5′ 0.067″，N23° 45′ 6.618″，占地面积3678.65 m²，建筑面积1276.33 m²。项目主要从事动物美容、洗浴、寄养、动物疾病预防、诊疗、治疗、绝育手术、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年诊疗动物14000只。

二、该项目属于《清远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清远市深化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清府函〔2021〕441号）中符合试行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情形的“社会事业与服务类”类建设项目，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按规定完成告知承诺制审批。你单位应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在项目建设、运行期间，严格落实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

三、你单位应当对环境 impact 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
若违反承诺事项，我局将依法作出不限于撤销本批复的处理。

清远市清城区行政审批局

2025 年 2 月 8 日

抄送：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清远市清城区行政审批局

2025 年 2 月 8 日印发
